

重庆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本级）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重庆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是主管全市文化和旅游、文物事业、广播电视事业的正局级市级政府组成部门。

（一）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宣传、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文物和博物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全市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文物和博物馆政策措施、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2.统筹规划全市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拟订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文物和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体制机制改革。

3.管理全市性重大文化活动，指导市级重点文化设施建设，负责全市旅游整体形象宣传和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市场推广，拟订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指导、协调、推动广播电视领域产业发展。

4.负责管理全市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5.负责全市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组织实施全市广播电视领域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

6.指导、推进全市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文物和博物馆行业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7.负责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8.统筹规划全市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承担文化市场和旅游经济运行监测体系建设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

9.指导全市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负责文化和旅游市场安全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指导应急救援工作。

10.指导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市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具体执法由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队伍承担。指导区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

11.负责对全市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指导全市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

12.负责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监督管理、审

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负责实施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

13.负责推进全市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14.负责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负责全市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全市广播电视系统的安全工作。

15.负责指导全市文物和博物馆业务工作。指导管理全市文物保护、考古和重大项目实施工作，组织开展文物资源调查，履行文物、博物馆安全督察职责。指导协调博物馆建设及博物馆间的交流与协作。

16.负责全市世界文化遗产（含世界文化和自然双重遗产中的文化遗产部分）保护和管理监督工作，协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镇、村）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17.指导、管理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文物和博物馆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全市大型文化和旅游等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

18.拟订全市文化和旅游行业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从业人员职业资格管理。

19.负责机关、直属单位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20.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重庆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机关内设处室：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行政审批处）、综合协调处、人事处、组织干部处（市文化和旅游行业社会组织综合委员会办公室）、财务处（审计处）、规划发展处、宣传处、科技与大数据处、公共服务处、艺术处、非物质文化遗产处、产业发展处（招商引资办公室）、资源开发处、市场拓展处、市场管理处、安全应急处、传媒机构管理处、传输保障处、广电节目内容管理处（电视剧处）、网络视听节目管理处、媒体融合发展处、国际交流合作处（港澳台办公室）、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工作处 25 个处室。另有单设总工程师、总经济师各一名，驻委纪检监察组。市文物局及 5 个直属事业单位单独编制决算。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1 年度收入总计 30,473.38 万元，支出总计 30,473.38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53.31 万元、增长 3.2%，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下达职业年金清缴记实资金和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支增加。

2.收入情况。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3,021.7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66.84 万元，增长 9.3%，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下达职业年金清缴记实资金和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853.82 万元，占 94.9%；其他收入 1,167.96 万

元，占 5.1%。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7,451.60 万元。

3.支出情况。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6,322.7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254.30 万元，增长 19.3%，主要原因是补缴职业年金清缴记实资金和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6,346.04 万元，占 24.1%；项目支出 19,976.73 万元，占 75.9%。此外，结余分配 0.00 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4,150.6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301.00 万元，下降 44.3%，主要原因是动用结余资金增加委属企业资本金。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2,967.71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0.42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因追加职业年金等增加、公用经费因预算调剂减少、项目经费因彩票公益金支出等增加，增减叠加后，总体略微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853.8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34.54 万元，增长 6%。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下达职业年金清缴记实资金和人员增加导致基本支出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586.38 万元，增长 19.6%。主

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下达中央公服资金、国家非遗保护资金等项目经费。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5.83 万元。

2.支出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639.1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4.22 万元，下降 1%。主要原因是部分中央资金结转至次年。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371.73 万元，增长 6.8%。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下达中央公服资金、国家非遗保护资金等项目经费。

3.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30.4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4.64 万元，增长 41.6%，主要原因是中央公服资金下达时间较晚，市级应急广播系统建设和 2021 年智博会等项目结转下年支付。

4.比较情况。本单位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81.41 万元，占 92.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92.46 万元，增长 5.8%，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下达中央公服资金。

(2)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1,122.12 万元，占 5.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79.27 万元，增长 33.1%，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下达职业年金清缴纪实资金等。

(3) 卫生健康支出 227.23 万元，占 1.1%，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4) 住房保障支出 208.41 万元，占 1%，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089.3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790.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38.13 万元，增长 27.7%，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下达职业年金清缴记实资金和补发 2020 年度目标考核奖等。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等。公用经费 1,298.5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61.99 万元，下降 16.8%，主要原因是调剂部分公用经费用于解决委属单位运行经费困难。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保障机关运行的办公费、水电气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差费用、劳务派遣人员费用等。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598.07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10.07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50.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动用结转资金用于川剧节等彩票公益金项目支出。本年支出 588.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88.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川剧节、顶尖舞者成长计划等项目支出。

(六)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44.85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42.05 万元，下降 84.4%，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导致因公出国（境）活动大幅减少和用于调剂解决委属单位运行经费缺口。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4.26 万元，下降 8.7%，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严格管理。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 5.16 万元，主要是用于港澳文旅交流推介。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73.84 万元，下降 97.1%，主要原因是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出国（境）活动未开展，未直接发生相关费用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5.16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车购置费 0.00 万元。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38.33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维修、燃油及车辆保险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7.19 万元，下降 55.2%。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7.89 万元，下降 17.1%，较年初预算数减少和较上年支出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用。

公务接待费 1.36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接待上级部门和友邻单位来渝检查或调研等发生的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1.02 万元，下降 93.9%。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1.53 万元，下降 52.9%，较年初预算数减少和较上年支出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接待标准和人数。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1 个团组，4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10 辆；国内公务接待 19 批次 78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1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174.9 元，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车均维护费 3.83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36.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96 万元，增长 123.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承办全国性会议较多。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48.3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3 万元，下降 2.1%，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培训人次规模有所减少。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98.55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机关办公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61.99 万元，

下降 16.8%，主要原因是市内差旅费、补助工会经费支出和办公设备采购等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6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31.6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28.6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31.6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31.6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主要用于采购视频拍摄服务、媒体宣传资源等。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委 13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13 项，涉及资金 8892.02 万元。

(二) 绩效自评结果

1. 绩效目标自评表

二级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对外文化交流专项		项目编码	1921B257【3804】21024307				自评总分(分)	100		
主管部门	257-重庆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		财政处室	002-教科文处	项目联系人	罗佳雯	联系电话	18024283221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总金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执行率权重	执行率得分(分)		
		50	50		50		100	10	10		
当年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外文化交流精品项目不少于2个,重大文化和旅游年节活动下对外交流项目数量不少于2个,在各类媒体上开展宣传传播次数不少于5次。			对外文化交流精品项目不少于2个,重大文化和旅游年节活动下对外交流项目数量不少于2个,在各类媒体上开展宣传传播次数不少于5次。				全年开展对外文化交流精品项目数量3个,重大文化和旅游年节活动下对外交流项目数量4个,在各类媒体上开展宣传传播次数6次。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年初指标值	调整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数(%)	指标权重(分)	指标得分(分)	是否核心指标	
	重大文化和旅游年节活动下对外交流项目数量	个	≥	2	2	4	100	20	20	非核心指标	
	宣传传播推广次数	次	≥	5	5	6	100	20	20	非核心指标	
	对外文化交流精品项目	个	≥	2	2	3	100	60	60	核心指标	
说明											

2. 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本单位未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评价的。

3. 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本单位自评结果均完成年度绩效目标的。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未委托第三方对部门政策或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

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67032920。